

宝钢港澳台优秀学生奖学金

为鼓励台湾、港澳学生来我校学习中医，增强台湾学生对祖国的认同感和港澳学生的祖国观念，激励我校台港澳学生勤奋学习、积极进取，宝钢教育基金会从2010年起向我校提供港澳台学生奖学金。

一、奖励对象：

目前在校就读的**全日制**港澳台本科生（本科二、三、四、五年级生可参评）、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（研究生二、三年级生可参评）。

二、奖励额度：

1万元/人

三、申请条件：

1. 认同一个中国，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，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，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行为习惯，诚实守信；
2. 尊敬师长，友爱同学，乐于助人，具有团结协作精神；
3. 服从学校教学安排，行为规范测评及考勤情况良好。认真参加学校组织的各项活动；
4. 积极参加体育锻炼，身心健康、乐观进取；
5. 积极参加国情教育网络课程培训，能按照进度完成各阶段学习；
6. 勤奋学习，成绩优秀。本科生必须修满当年学分，必修课程无不及格成绩，各科学习成绩平均绩点在3.0以上；研究生应具有较强的科研能力，并取得一定的优秀研究成果。

在具备上述必备条件的前提下，同等条件中具备下列条件者优先考虑：

1. 本学年代表学校参加中国省市级以上各项由官方或权威性民间

机构正式举办的艺术、文化、体育比赛，获得表彰和奖励。

2. 本学年在正式期刊上以第一作者身份发表一篇及以上学术论文，或有学术论文在国内外有影响的学术会议上大会发言交流。

3. 在志愿者服务、社会公益活动、维护社会公德等方面表现突出，受到相关政府部门和社会团体表彰者。